

牟平縣志總目

卷首

序

凡例

修志人員題名錄 攝影片

縣志沿革小史 附引用書目

全縣總圖 攝影片

卷一

地理志一

位置

氣候

土質

山水 攝影片

物產

卷二

地理志二

沿革 攝影片

古蹟

建築 攝影片

卷三

地理志三

社會 攝影片

卷四

政治志一

黨務

自治

教育

財政

卷五

政治志二

實業

交通

武備

司法

郵政

附縣府組織及縣政計劃

卷六

政治志三

職官 附封建

卷七

文獻志一

鄉宦

登進

忠烈

孝義

耆宿 附壽民

文學

技術

寓賢 攝影片

卷八

小正縣志

志序

總目

二

濟南山東印刷局承印

文獻志二

列女

卷九

文獻志三

藝文

金石 攝影片

卷十

文獻志四

通記

雜志

方言

附補遺表及正誤表 附捐款題名錄

牟平縣志卷首

序

序一

夫志者記也，記其事以信今傳後，俾以往者不至磨滅，後來者可資參考也。況乎共和創建，念有餘載，其間政治之改革，風俗之轉移，物力之盈絀，與夫文化升降之原因，民生消長之關係，非條分縷晰，筆之於書，恐官治無所考證，民治無所依附，則修志之舉誠要矣！

余自民國二十一年冬，忝蒞斯土，每接見邑中人士，詢及邑乘，僉云：「寧海州自民國易今名，舊志所載皆七十年前故事，

牟平縣志

卷首

序

一
濟南山東印刷局承印

至今未續修。一余聞之瞿然，次年春，乃約集宿學鴻儒，如于琴泉、王柳村、楊梅村諸君，反覆研討，釐訂綱目，而縣志編纂委員會於六月間成立。甫數月，奉令調任壽光，瀕行時，嘗謂諸君子曰：「無論如何拮据，必以志書告成爲歸宿。」諸君子亦深韙此言。洎握壽篆，諸君復一再寄稿，請求審定，余於政務餘暇，展閱來稿，關於舊志沿革之錯謬，悉行辨誤，物產之闕漏，概爲補遺，門類之分合，絕不抄襲，其不合現代者，如星野、捐職、封廕各門，悉去之，若夫黨務、教育、實業、交通、宗教，凡舊志所無者，又無不綱舉而目張；且也附捐雜稅，無一非民間膏血，則詳細登載，冀後之掌握財政者，擇節用途，減輕負擔，此其中又有

深意存焉。余竊喜是書告成，當不爲海內達人所訕笑。是年十月，諸君又以函來，謂縣志將屆出版，請以一言弁簡首，余不斐，益以年來簿書鞅掌，文學愈荒蕪，然自今年五月，奉令各縣續修縣志，余在壽亦與二三耆舊，徵文考獻，纂修志乘，今牟人問序於余，是余與牟壽兩縣之文人學士，先後結文字之緣，亦平生快事也。或者是書一出，使官治有所考證，民治有所依附，且於魯邦文獻，稍有補於萬一，是又余與諸君子所竊幸也。故樂爲之序以歸之。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月下旬新澤宋憲章序於壽光官廨

序二

牟平縣志

卷首

序

二

濟南山東印刷局承印

牟平古嵎夷地，僻居荒裔，地曠人稀，故禹貢曰：「嵎夷既略。」三代而後，逐漸開闢，歷二千餘年，以至於今，遂成繁榮區域。以言形勢，則崑崙盤互，黃海環繞，之栗成山之間，屹然成一都會，而縣境適爲水陸交通中樞；以言古蹟，則始皇葬道，東牟侯封，猶想見秦漢之盛，而麻姑七真人故址，亦時見稱於史乘；以言人物，則賢若劉太尉，武若姜元帥，文若范殿撰，孝若卜通判；卓卓人望，皆足顯當時而傳後世；至於氣候之溫和，物產之美備，風俗人情之樸厚，尤爲魯東特色。披閱舊志，（寧海州志）能勿油然而興感乎？

惟查舊志所載，僅限於清同治三年以前，迄今已閱七十餘載

其間世局有變遷，政體有改易，物質進化，尤日新月異而歲不同，不但舊志未列者，各須標立綱目，即舊志已列者，亦隨時代轉移，有增修竄改之必要。徵文考獻，事極繁難，此固地方人士之責，而亦職司守土者所當竭力提倡者也。

宋前縣長憲章任內，曾召集士紳，成立牟平縣志編纂委員會，聘于君琴泉、王君柳村、楊君梅村、担任編纂，籌備甫完，旋調任去，中經停頓者半年餘。余於民國二十三年夏，遵奉上峰修志之令，重新召集縣志委員會，款由地方自籌，一切編纂事宜，仍請于王楊三先生分任之。續舊增新，補闕正誤，經草創、討論、修飾、各種手續。稿凡數易而始成，持以示余，並索序言。

序

三

濟南山東印刷局承印

升其首。余觀其分門別類，條理井然，語簡而明，事詳而確，採用舊志，而不為體例所拘，變更舊志，而不沒記錄之實，是編一出，愈見舊志有修正之必要。余蒞牟將近二載，對於牟境地理民情，見聞頗熟，得是編以資考證，所有吏治得失，地方利害，益瞭然如指掌矣。是為序。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四月署理牟平縣長周義章序

序三

縣之有志，所以紀地理之變遷，政治之得失，文獻之升降，尤要在於繪寫社會現狀，俾一般民衆生活，全體呈露。舊志通病，大抵文多質少，貴耳賤目，詳貴族而略平民，封建習氣，不足

法也。

余於民國二十四年秋，攝篆牟平，下車伊始，首先考察境內形勢，問民疾苦，又屢開縣政會議，及鄉長會議，討論地方興革事宜，對於牟邑土俗民情經濟文化，粗知大概，適縣志委員會，重修牟平縣志脫稿，出以見示。余觀其續舊增新，注重社會，適合今日之用；惟原稿大綱共分十三條，系統不貫，似仍為舊志所拘，其中紀載，因材料缺乏之故，又往往詳略不均，質諸同人，僉以為有修正之必要。惟時編纂工作，業經結束，而總纂于琴泉先生應齊東修志之聘，已赴濟南。

九月、余因公晉省，親攜志稿，將覓局印刷，與于先生面議

五 立縣志

未竟

序

四

濟南山東印刷局承印

修正事，先生慨然應允，引為己任，年終由齊東回濟，遂開始工作。所需材料，一面重向本縣調查，由委員王君采臣校對員于君吟秋採訪員常君中孚任其事；一面與校對員于君希聖親往圖書館查書，往各機關訪事；隨編隨印，隨印隨校，孜孜矻矻，凡八閱月而工竣。

全志共分地理政治文獻三大門，綱舉目張，條理一貫，其中紀載，專重事實，而於社會現狀民衆生活，尤三致意焉。是編一出，不但為地方信史，行政者借資考鏡，亦可以知所措施矣。余既嘉于先生等之熱心毅力，又竊喜管見偶合，親見大功之告成也。爰述顛末而為之序。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七月洛陽王昭旭序

序四

余自幼喜聞父老談地方故事，又慣享海濱氣候之佳、山水之勝、與風俗人情之厚，後雖壯遊十數省，終年旅外，而回憶故鄉，未嘗不惓惓於心目也。每擬據所見聞，編為鄉土志以鈎桑梓，乃為人事所牽，遲遲數十年，卒未得間。

民國二十二年夏，宋縣長憲章，倡修年平縣志，越明年，周縣長義章，又遵令修志，先後皆招余擔任編纂，余關心地方文獻久矣，雖年老學荒，何敢以不文辭？乃勉從諸君子後，竭盡駑鈍，從事工作，其時訪稿既未繳齊，縣卷又多散失，參考書更左支

年平縣志

卷首

序

五

濟南山東印刷局承印

右拙，在在俱形棘手，經同人等多方徵集，合州志原料而鎔冶之，續舊增新，而稿以粗脫。

二十四年秋，經縣志委員會審查全稿，囑余負責修正，余以修正非短期所能完，而付印又難久待，只可俟付印時圖之，遂因事赴濟南去。九月，王縣長昭旭，攜稿至濟南付印，與余又面議修正，王文學士也，所述修志意見，悉與余合，乃決定一面修稿一面付印。查年志修正要點，不在潤色文字，而在補充材料，開編伊始，訪稿與縣卷及參考書皆不應手，雖有班馬良才，何能求全？今擬重新整理，非大加蒐輯不可！濟南為齊魯文化中心，有各機關可以訪事，有圖書館可以閱書，有四方通人可以就正，見

見聞，皆吾師友，遇有徵詢本縣事件，郵傳亦甚便利，由是分別調查，廣收博採，隨查隨編，隨編隨印，隨印隨校，經許多繁難手續，而十冊年平縣志，始克出現。

是役也，歷時八閱月，用書百餘種，助理四五人，奔走各機關與圖書館及偏訪通人，殆無虛日，參互考正，將原稿翻修過半，而仍多不詳不備之處，甚矣著述之難也！一人之精力有限，大衆之知識無窮，補缺正誤，請俟高明諸君子！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八月琴泉子清泮序於濟南新柳園

序五

夫縣之有志，原為備一邑之掌故與文獻，以之察地理、詳物

年平縣志

卷首

序

六

濟南山東印刷局承印

產、覘風化、攷政教，證明民力消長之關係，社會進展之過程，意貴明通，辭戒冗濫，俾官治有所考證而善施行；民治知所損益而資發皇，如是而志書始有價值！非徒為炫文藻新耳目也。

吾邑向以寧海州名，州之有志，明嘉靖間、創始於焦公師正；清康熙初、繼起者為楊公孝夫，然皆僅備鈔稿，概未付梓，士夫之得寓目者，甚屬寥寥；降及同治三年，舒牧磐叔得吾鄉宮先輩壽卿所著志書證證錄遺稿，始據之編次為二十六卷，刊行於世，惟出於倉卒勦襲而成，未暇為精密之鑑別，錯雜蕪濫，其何能免也。

今則山川如故，國體已更，政治刷新，民風丕變，欲謀修志

，是豈墨守成規，所能塞責者耶？寧海與牟平，論輿地之名稱，既係有別，而州志與縣志，隨時代為體例，亦難強同，可知州志之不便續修，縣志之急應創立，不待煩言而解矣。

余以衰朽餘生，慘遭喪亂，輟學已久，尚有何能？乃亦忝與斯役，追隨同人之後，時逾一年，稿凡三易，足不適履，削亦大難；目無定標，立之尤急，蓋於銷納原有題材，參訂相當義例，不知幾經遲疑？幾費思考？始將新舊鎔化為一，而終未敢自信為完善！諺云：「事非經過，不知其難」，是誠閱歷有得之言。尚望弘達通儒，為之補遺指疵，以匡不逮云爾！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四月一日柳村王照琴識

牟平縣志

序

序

七

濟南山東印刷局承印

序六

癸酉之夏，六月初旬，宋縣長斌甫有倡修牟平縣志之舉，余適南遊旋里，被聘為編纂委員，以固陋辭，未邀允准。及宋公升調壽光，周縣長繼任，仍不允辭，遂濫竽充數焉。

竊思志書之修，端賴通儒，如余之學殖荒落，才識平庸，何能為役？幸而追隨琴泉柳村諸君子之後，志合道同，為謀相與，質疑問難，獲益良多，體例有所遵循，事實有所依據，雖中經障礙，未免有掣肘之虞，然精神團結，一致進行，卒令吾牟自清同治三年以至今日、七十年來之文獻，信而有徵，得以垂諸久遠，亦快事也。

惟是榮慚附驥，技愧雕蟲，譬如鏡工鑄鏡，鏡成而不敢自照妍媸矣。是為序。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歲次乙亥初夏楊春萼梅村氏謹識

序七

曩者、予於民國元年初、捧檄署寧海州，寧海者，牟平之舊稱也。當是時國體初更，烟台都督府甫經取消，客軍林立，險象環生，曲將軍同豐，方在烟台遣散軍隊，而縣境與烟台，壤地相接，影響所及，風鶴頻驚；縣內自光復後，秩序紊亂，半年且四易牧令，縣政之難於措施，蓋可知矣。予以一介書生，初膺民社，丁茲時會，兢兢焉深懼弗勝，在任兩載有餘，其間改州為縣，

牟平縣志

長奇

序

八

濟南山東印刷局承印

復改寧海縣為牟平縣，法制頻更，營繕待理，日夜孜孜，所以安地方而培元氣者，則聽訟焉而已，捕盜焉而已，催科撫字焉而已，至於徵文考獻，固有志焉而未能逮也。

牟平居東海之濱，深山大澤，民俗樸厚，自東漢以來，忠烈孝友節義，代不乏人，士君子之生其間者，類皆有強毅貞固之氣，能主持清議，官府行政，果有裨於國計民生，則羣起而贊助之，反是，亦羣起而阻撓之，無所隱忍阿附，蓋天性然也。予既與都人士誠信相孚，而又愛其山川名勝，時因公入鄉，詢民間疾苦，往往於山巔水涯，俯仰流連不忍去，如崑崙山、无染寺、烟霞洞，與夫無極大箇諸名山，皆為予足跡之所經臨；又嘗於無極大

崗間，會同海陽縣令，勘界勘荒，蓋以荒地數十頃，逼近山嶺，嶺峻削陡，不可攀仰，鄉民習其途徑，羣擁予而上，歷層峯，陟絕巘，周覽其形勢，乃力主開荒均利，就山頂招集山南北附近居民，撫慰而勸導之，於是以兩縣激烈之爭，歷二百餘年，忿懣糾紛而莫能解者，片言立決，咸以為便。事竣，諸父老猶扶持予，高瞻遠眺以為樂，事之類此者，不可一二數，追憶舊遊，宛然在目，然已二十餘年矣。予初離任，邑紳之蒞濟者，輒就予問起居，既而風塵奔走，音問疎闊，而軍興以後，聞縣城迭遭兵燹，滄桑更易，文物凋殘，予又未嘗不惻惻焉，以城郭人民為念，蓋不獨別來舊雨經過名山之不能忘情已也。

牟平縣志

卷一

序

凡例

濟南山東印刷局承印

今春予琴泉先生，造予商縣志體例，且屬為序，予乃悉縣志一書，業經琴泉與王柳村楊梅村諸先生，纂修完竣，特以茲事體大，不憚詳求，董志事者，復責琴泉一人，覆覈而審定之；琴泉良史才也！每見其論一事，察一物，必博訪周諮而後論定，至事物之有關考據者，又必冒寒暑，尋求載籍，以窮原而竟委，推其心，雖章實齋先生之於亳州永清，殆不過是，則此編之足為信史無疑也！予樂觀厥成，遂拉雜書之以為序。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八月濟南任方同奉剛甫敬撰

凡例

一本縣舊志，在明嘉靖時，有焦志，清康熙時，有楊志，俱未付印，同治時，知州舒孔安根據宮卜萬證證錄，著寧海州志，始為印刷通行之本。（簡稱州志）今次修志，舊志材料，皆雖採取，而體例並不相沿，且縣名牟平，寧海州舊稱，已不適用，故直命名為牟平縣志。

一州志分門過多，系統各不相貫，本編仿湖州鄒縣定縣志新舊各志例，提要要領，總括為三大綱：曰地理，曰政治，曰文獻，鉅細子目，依類支配，俾閱者易於省覽。

一星野之說，多出附會，故本編弗載。

牟平縣志

卷一

凡例

一

濟南山東印刷局承印

一沿革為地理上之歷史，州志於沿革多有缺誤，故山水古蹟人物等，各受影響，本編對此特別加詳，意在清理宿案，免再以訛傳訛。

一縣志備地方公用，應以全民生活現象為重，本編於地理志特詳社會、政治志特詳實業、文獻志特詳方言，皆力求通俗，以期收普徧之效。

一州志於職官人物，收容稍濫，本編為存古起見，苟非大謬，莫不照舊登錄；惟新續者限格較嚴，大抵職官限科局所長以上，鄉宦文職限薦任以上武職限校官以上，科第限舉貢以上，學歷限畢業專門學校以上，議員限省議會以上，其他因事附見他目

者，則不在此限。

一現存人物，遵蓋棺論定之例，概不立傳，其事實必須附見者，則兼而不斷。

一縣志注重記事，非詩文集之比，而舊志相沿，類有藝文一門，茲特取其於地方掌故有關者，擇要登錄，以備文獻之徵。

一朱子綱目，注重正統，本縣在宋金元三方角逐之際，迭屬金元，若按正統記事，則奉宋為主，名實全不相符，故本編通紀，不得不變綱目體例。

一舊志通例，分門別類，每篇必冠以小序，其發明義例者固多，而敷衍塞責者亦不少，本編除地理政治文獻三大綱各有小序外

此縣志

卷首

凡例

二

齊南山東印刷局承印

其餘各目，非有發明義例之必要，不輕加序，避冗贅也。

一本編政治志，多由各方查卷或訪事所得，不暇徧注來歷，至地理文獻兩志，除自撰外，凡所引書，類皆注明。

一山水勝蹟建築之較著者，及名人有遺像者，（遺像多未送到）分別攝影，以留紀念；至所繪地圖，未經測量，方位距離，難保不有出入，閱者正之！

一州志訖於清同治三年，至今逾七十二年，其間兵燹迭經，事多失考，又新續事項，日新月異而歲不同，補缺正誤，是所望於將來諸君子！

修志人員題名

督修

宋憲章 字斌甫 荷澤人 前平縣縣長

周義章 字煥文 泰安人 前平縣縣長

王昭旭 字昇初 洛陽人 現任平縣縣長

協修

于在華 字鎮西 邑人 前平縣政府第五科科長

龍啓通 字晚亭 榮成人 前平縣政府第五科科長

邵玉鐸 字模堂 榮成人 現充平縣政府第五科科長

監修

纂修

三

修志人員題名錄

一

齊南山東印刷局承印

楊言勳 字寶齊 邑人 前平縣政府第三科科長

王天格 字壽平 膠縣人 現充平縣政府第三科科長

總纂

于清泮 字琴泉 邑舉人 前充山東省政府參議

分纂

王照琴 字柳村 邑庠生 前充平縣勸學所所長

楊春琴 字梅村 邑歲貢 前充平縣立第一小學校長

審查

王乃輝 字翼齊 邑人 前充山東省議會議員

曲蔭樹 字召棠 邑人 前充平縣商會主席

字采臣邑人前充兗州府商會主席

會主席 (兼採訪)

校對

楊春藻 字鑒塘邑人前充江元軍艦文案 (兼事務員)

于清濯 字吟秋邑人前充平縣八里甸小學校長第十區孤山鄉鄉

長 (兼採訪及書記)

于在賢 字希聖邑人前充平縣立第十小學校長重修齊東縣志分

纂

杜廷詳 字子安邑庠生

五 縣志 卷一 修志人員題名錄

二 齊南山東印刷局承印

採訪

曲綿梓 字勉之邑人北平中法大學肄業

常永燾 字中孚邑人平師範講習所畢業 (兼繪圖及校對)

張文光 字鑑堂邑人前充平縣立第六小學校長

李鳳翰 字林五邑人庠生前充膠東道署科員

勇明繡 字文卿邑人山東省立第一師範學校畢業現充平縣督學

荀仲坦 字紫垣邑人山東省立法政專門學校畢業

馮曰同 字文甫邑人山東省立第一甲種農業學校畢業現充平縣

政府第四科氣候觀測員

王德言 字景昌邑人現充縣商會文牘

姜晏熙 字伯平邑人山東私立正誼中學畢業現充平民眾教育館

館長

于經文 字會卿邑人現充平縣第五科科員 (兼繪圖)

名譽採訪

劉慎謨 字士林邑人現充北平天然博物院研究院植物研究所主任

任炳南 字中州邑庠生現充平縣第一區區立大寺小學校長

孫 埭 字成甫邑人前充平地方財政管理處管理員

林逸農 字亦農邑人前充內莒島社社長

燕欽祥 字敬堂邑附貢

常鈺基 字稚南邑庠生

平平縣志 卷首 修志人員題名錄

三 齊南山東印刷局承印

李祺厚 字駿福邑庠生

孫迺濟 字傳舟邑人

尤錫寶 字玉山邑人

矯善良 字子元邑人

賀英傑 字俊生邑人

賀寶昆 字友玉邑人

王述恩 字錫臣邑人

曲倬章 字子雲邑人

董成霖 字雲峯邑人

任吉棠 字召南邑人

王萬鵬 字搏九邑人

縣志委員會之組織

民國二十二年六月、宋縣長憲章倡修縣志，召集各界，成立平縣志編纂委員會，委員為督修宋憲章協修于在華監修楊言勳編纂王照琴楊春等于清泮邑紳王乃輝曲蔭樹第一科科長陳毓麒第一區區長李明鏡。

民國二十三年四月、周縣長義章重新召集委員會，委員為督修周義章協修龍啓通邵王鐸監修王天格總纂于清泮分纂王照琴楊春等邑紳王乃輝曲蔭樹王嗣訪常瑞基。

平縣志

卷首

修志人員題名錄

四

濟南山東印刷局承印

縣志沿革小史

查宮卜萬證錄凡例云：「舊志自宋以來，有王洋東車集十四卷，明弘治中，楊儀部循吉有州志二卷，正德中潘學正鑑有志稿未就，馬同知驥續而成編，署曰：『題銜紀政錄，嘉靖二十七年，焦同知希程纂修二卷，未梓而去，焦公去古未遠，潘馬二志，猶及見之，今亡已夫！焦志詞莊義正，評騭官守，頗嚴峻毋阿好，史筆也，楊州牧後志苟簡弗及也。』按宮作證錄時，猶及見焦楊二志，焦楊則及見潘馬二志，是皆信而有徵矣；惟王洋東車集循吉州志，則從來無人引及，姑遵傳信傳疑之例，分述如左：

平縣志

卷首

縣志沿革小史

濟南山東印刷局承印

東車集十四卷 宋王洋撰，見四庫全書地理部。按宋時平久無東車之名，而登州稱東車，就今是集為東車地志，亦與平地志有別；況查四庫書目，於王洋東車集云：「自明以來，世罕傳本，選錄宋詩者，多未之及，獨永樂大典各韻中，散見頗多，謹採摭編訂，得古今體詩七百首，雜文三百五十餘首，一是東車集純係詩文集，與平邑乘，毫不相關，宮氏特為東車二字所誤耳。」

寧海州志二卷 明禮部主事楊循吉撰。循吉字君謙，吳縣人，善病，好讀書，有顯主事名，正德間致仕，著作幾及千卷。見明史文苑傳。按宋克智跋舊志詩注云：「焦希程編州志二卷，明

藝文志竟屬之楊君謙，不知何故。一究與焦志是一是二？俟考！

寧海州志稿 明弘治間，華亭縣舉人寧海州學正潘鑑創修，稿未

成而罷。焦志云：「潘鑑州志稿，雖非完書，然其載各公署，

則當時實錄也，今從之。」稿已久佚。

題銜紀政錄 明弘治間，代州舉人寧海州同知馬驥撰。初潘鑑創

修州志，以無所考徵，遂不終篇，驥因作題銜紀政錄，及致仕

，稿亦就湮。

焦志 明嘉靖二十七年，寧海州同知焦希程纂修寧海州志稿二卷

。中分七篇：曰地理、民賦、建置、祠祀、官守、選舉、人物

寧海縣志

卷首

縣志沿革小史

二

寧海山東印刷局承印

，稿甫成而去，未付刊。茲錄焦希程寧海州志原序如左：

郡大夫治山子曰：「古者列國史氏成備，是故孔子因魯史修春秋，以教後世；今之郡縣，古

之列國也。志可少乎？是州之志，自有書契以來，未之前聞也，吾重有感焉，東是筆者，其

在于乎！其在乎乎！」迄原子曰：「唯唯否否，余聞在昔天子史官，必廣其所記，非獨人君

之舉，故周官外史掌四方之志，則諸侯史記舉而有之，自史官廢絕，其道廢壞，漢武帝始從

董仲舒之言，天下計書先上太史，然後還國權而頒之，一家言。光武詔南陽，撰作風俗，故

市三輔有舊志之序，晉廬江有先賢之譜，郡國之書，由是而作。後世可知者：如陸機洛

陽記山陽之興，記南徐州記崔蔚祖海岱志宋齊書補土地記熊熙熊欣豫章志鄒豫生武昌志常覽

蜀志蓋世似南地志，史僕未易悉數，固因史所取徵焉者，然皆藏之中秘，或散佚民間，余

徒能聞其說，未能觀其要。不知而作，則吾宜歎？」大夫曰：「吾聞馬氏班氏世就其業，于固

太史氏之家也，異其讓？」曰：「昔吾先世之為史官，載筆於館閣者三朝矣，然事在繁瑣，余

為知焉？」大夫曰：「其事雖知其義可知也，則茲鑒典，文獻是徵，于幸勿辭！」於是進而

與諸生網羅一方於失舊聞，論次其事。蓋聞有天地然後有萬物，故首志地理，而分呈其島；

有土此有人有財，故民賦次之；理財正辭，禁民為非，非體國經野設官分職，其誰與歸？故

建置次之；有事於民者，必先乎神，故祠祀次之；治民事神，存乎其人，雖美惡殊殊，而要

皆足訓，故官守次之；先有司則賢才可舉也，故次之以選舉，而賢才備矣；若乃不是之出，

而破曉足稱者，可或棄乎？故志人物終焉。凡七篇、而寧海之政亦庶乎可睹云。

楊志 清康熙十一年，寧海州知州楊引祚撰。綱領雖分為十，卷

帙共只有二，宮卜萬謂其一成之倉猝，故顛倒舛錯，在所不免

。一今其遺編，與焦志同歸散佚矣。附錄楊引祚寧海州志原序

如左：

寧海縣志

卷首

縣志沿革小史

三

寧海山東印刷局承印

龍門石洞，載而不備則闕，備而不修則弊，既闕且弊，其何能郡？余故汲汲乎與郡之大夫士

共輯而底之，並載歲事，以其附乎郡也，文雖繁，其別有邑乘，故不載。然此舉之載，亦止

及星野、山川、人物、事跡，而未及文藝，以待後之君子之為之而已。

寧海州志證證錄 清道光十八年，邑庠生宮卜萬撰。分天地人三

部為綱，其中分為九節：天部、曰天文志、食貨志、風俗志，

地部、曰疆域志、建置志，人部、曰封建志、職官志、人物志

、藝文志。茲錄宮卜萬寧海州志證證錄原序如左：

或曰：「志識也，識上下古今之事，垂為掌故，而與史書相表裏，此守土者之責，為紳先生

之任也，一介寒賤，何預人事哉？」余曰：「唯唯！固也。私竊以為志也者，心之所之也，志

行乎情，而麗乎事，而趨而判然矣。先王慮人事趨向之歧也，故外史掌四方之志，俾太史觀

風，以察四民之志，而釐其成書，略如指掌，志之所關，不兼重歟？西河毛氏嘗謂：「天下

不可信者三：其一遺雜紀實者，一姑布子家叔人相休咎，一天下志書載山川疆域人物、斯三者非可信。」蓋後世以志書為其文，錄者其志也；張皇者，其志也；遠成以事乃事者，其志也。上憲飭有司曰：「爾其纂修之！」有司解纆延以待，迨至廢久廢淹，而故失日，既而上繼者不能謝，姑妻姑孫，刻期匝月，教習生不及提提採訪而卒業，嗚呼！雖有實董之筆，計助之鑒，而黃陳周道，望遠就於其間，殆亦苟且塞責而已，烏能盡其志，以存志書之志哉！而使千古之志臣君子節婦烈女，其志可以貫金石而泣鬼神者，快快會恨於地下，故曰雖志以修志，而有不慢且溫而散者鮮矣。惟我盛朝，八旗重一，萬國同文，纂修大一統志以為首善之書，星印歲時，重天時也；山川疆域，重地利也；丁戶賦役，重人和也。舉凡人物曲之賦歸昇平者，同弗秩然歷歷，兼三才以臨尤有，其文同者其心同，斯其志通焉已。寧海自書契以來，志乘闕如，勝國舊志，稿未梓而旋輟者，不止焦氏一書，楊備吉書雖馬編補作，有志沒古者也，已淪胥於風雨燹燹之餘，網羅難矣；國初州牧楊公一志，成之倉猝，故顛倒舛錯，在所不免；況距今百有五十餘年，提古證今，宜伊人任哉。

縣志沿革小史

齊南山東印刷局承印

○韓子云：「尋堅鑄之茫茫，亦考搜而述之。」俯仰桑梓之邦，而一二舊聞，不忍鄭重愛護以永其傳，坐使零落銷沉，自此終古哉！萬竊有志焉，而恐未逮也，遂不揣賤鄙，訖訖焉思補其缺，凡所引據，標列各門而錄之，志之就緒猶難者三十年。太史公曰：「私心有所不盡鄙陋。」萬恐有愧於古人，而得罪於今人也。始焉謹諸父老之傳聞，而未為遠信也，繼焉謹諸碑斷簡也，終焉謹諸國史也，謹諸諸子百家也，其信而有徵者，自不忍釋諸手，雖是國志以定取舍，題其篇曰志書謹錄，分天地人三大部為綱，隸為九節，八十一目。為卷四十，首著天部，易曰：「天垂象聖人則之。」又曰：「觀乎天文，以察時變。」蓋星移物換，而沿革遞變矣，故紀沿革，述以星野，繪以疆圖，而象昭焉；一王代興，奉天以美利利天下，對時育物，其備於時令，居德善俗，其詳於典禮，故次食貨，所以開富教之源，而不憚瑣細，故又次風俗，并擬以四家月令，四禮習俗二則。觀者地部，地險山川邱陵也，王公設險，以守其國，故又次疆域；占軍固者，必曰：「據山河，」論貨殖者，必曰：「官山府澤，」故次山水；陳宇取諸大壯，故次城郭宮室；以及傳述蓋藏之設，丁男征科之需，無

不畢具，重廷蓋也；而又俯以察於地理，知幽冥之故，故次祀典；祀典以學校為先，重文教也；有文事必有武備，故次武備；在實之表曰：「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王者樹屏藩以立保障，培薪補而儲干城，用以宣為獻敷文治也，故次志封建志職官人物，而并志藝文，藝文備而三綱九節八十一目之所未悉者，胥於藝文中取材焉。故曰展卷而可以見古人之志云。

寧海州志 清同治三年、寧海州知州舒孔安取證錄原稿，略變

名目刊行之。內分十門：曰天文、疆域、食貨、風俗、建置、封建、職官、人物、藝文、外書。板現存縣政府第五科。茲錄舒孔安寧海州志原序如左：

省府州縣皆有志，非僅記山川人物也，亦以寓政教勸懲之權焉，雖省志府志州縣志，有多少繁簡之不同，而體例則一。寧海州舊志修於康熙初年，僅止二載，迄今一百八十餘年，事實蓋闕如也，於此而欲重修，微文考獻，豈易言哉！余於癸亥夏、來牧是州，於山仰蓬蒿之高

寧海縣志

縣志沿革小史

二

齊南山東印刷局承印

，於水俯滄海之大，與士大夫之仁者賢者相接，悉其風俗之質樸，閱其文藝之精華，訟問賦經，猶得公餘補習舊業，顧而樂之，不覺有久於其任之思，乃綜應理公事，而謀其大者遠者先舉行之，則莫要於志書矣。然而鴻模鳳閣，非凌空結撰，所能造也，紀事述言，非附會傳聞，所可憑也，於此而欲重修，微文考獻，豈易言哉！人心造事，誠則必通，感無弗應，官小者，邑故諸生也，立品勤學，為鄉里稱，而獨慨惜於州志之不修，平生考究數十年，殘碑斷簡，靡不搜求，嘉言懿行，靡不搜求，著為備忘凡若干卷，曰謹錄，圖畫抄寫，不敢自居為修志也。吁！是可謂有心人也矣！生於丁未年，其書即於是年止，聞其遺子第言曰：「後有修志者，此書當有可采，謹藏之！」前歲寇匪竄擾，官生家亦被燬，此書獨存無恙，余繼任後，訪求其書，得之其姪官實田子，乃詳為披閱，其未盡善者，選集賢士大夫，悉心刪訂，以近十餘年事實並附錄之。自天文以迄仙釋，分門計有十類，都為一書，付諸手民，於甲子仲夏，制刻告竣。乃綴言於簡端曰：余年十餘齡時，隨侍先公享清，修志與校字之役，後二十年四靖安本稿，續修邑志，先公諭曰：「志書善，無過於陸清獻公重刊縣志者

，其序有云：『蓋志之於民實，居官者知此，然後不敢以紛更聚斂為事，士著者知此，然後不敢以華靡侈蕩為能，綱領所在，隨處提醒，此名譽覺世之言，非可以志書尋常論也。』『寧海古平子國，歷代沿革，在志已詳，居山海濱之隅，民賴於食，常仰販來於閩來，亦所謂土瘠民貧者矣！惟居官者，因土瘠而思有以肥之，民貧而思有以富之，且行以教之，為地方造福，此吾志也，若乃土瘠而猶腹削以自肥，民貧而更侵吞以自富，為地方造孽，豈吾志哉？至於土著，其秀杰者，文章道德，炳耀無窮，其樸樸者，恆憂恆心，古風尚在，而近年來軍國急要之際，無不踴躍輸將，寇盜蹂躪之時，又能同心守禦，忠義節烈，流芳千古，尤於志乘有光焉。仰宗兆之政績，居官者足以志矣！庶幾得之清標，士著者足以志矣！』

牟平縣志 牟平縣志之成立，至為繁難，約可分三時期：

一、創修時期 民國二十二年夏、縣長宋憲章，與第五科長子華，倡修縣志，召集各界，成立縣志編纂委員會，先後聘王照

牟平縣志

牟平縣志

牟平縣志

六

牟平縣志

琴楊春等清洋三人為編纂員，選曲綿梓常永燾張文光三人為採訪員，經費暫由財政局墊借，正在進行，忽調任壽光以去，新舊交替之際，事遂擱淺。翌年，省令各縣續修縣志，於是地方人士，自動籌款，（詳捐款題名錄）款集後，請縣長周義章履行督修職務，周乃重新召集委員會，聘清洋為總纂，王照琴楊春等為分纂，並添加採訪員，（俱詳修志人員題名錄）時在民國二十三年五月。

二、編纂時期 民國二十三年夏、開始編纂，將州志原有大綱十一，變為十三：曰輿地，曰人物，曰職官，曰大事記，曰黨務，曰建置，曰政治，曰財政，曰實業，曰交通，曰教育，曰宗

教，曰志餘，由于王楊三人分工合作，唯一困難，即係材料缺乏，訪稿既不齊全，參考書除省府縣志數部外，又他無所有，至向縣府查卷，則動以「檔冊散失」一語謝之，無米之炊，巧婦難為，又不便久延時日，作長時期之考慮，遂匆匆脫稿，暫行告一段落。

三、修正及印刷時期 民國二十四年秋、經督修暨各委員審查原稿，結果，修正後付印，囑總纂清洋負責修正，于適因事赴濟南，九月、縣長王昭旭晉省，攜稿將付印，又與于面議修正，于慨然應允，引為己任，適應齊東修志之聘，年終回濟，遂開始工作。其修正要點：（1）將原稿十一綱，總括為地理政治

牟平縣志

牟平縣志

牟平縣志

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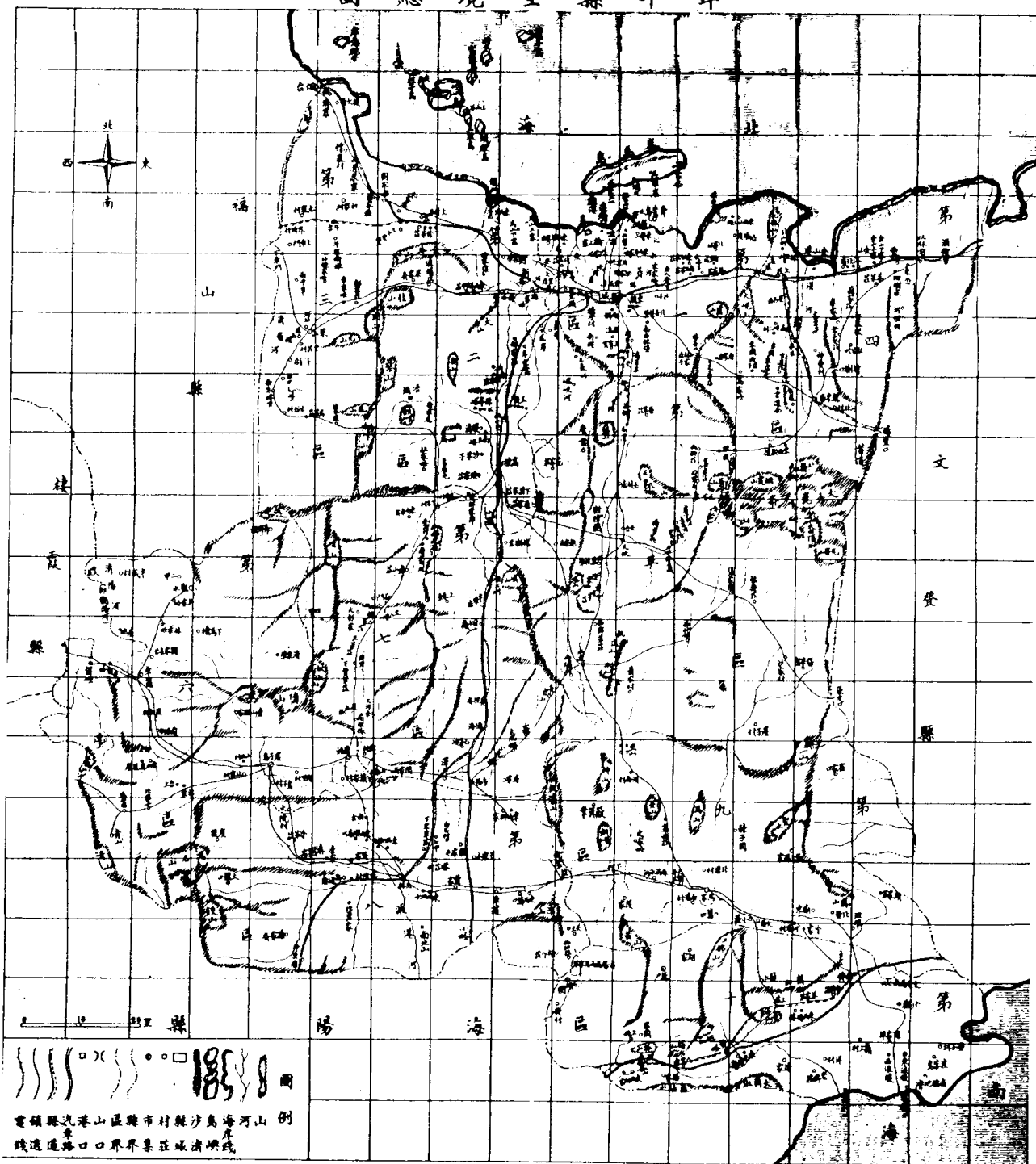
牟平縣志

文獻三大綱，子目亦因之而變；（2）新增氏族武備方言三目，與沿革分圖及新鄉鎮分圖；（3）刪除空論，一律補充事實。其所需材料，或向濟南各機關採訪，或向省立圖書館參考，或向本縣函詢，隨查隨編，隨編隨印，參互錯綜，事極繁難。襄其役者，一為校對員于在賢，擔任修正財政，並整理一切稿件；一為委員王嗣訪校對員于清涓，擔任調查平車事項，隨時報告；一為採訪員常永燾，擔任調查氏族，及分繪沿革與鄉鎮分圖，並整理一切稿件；分工合作，兼程並進，凡八閱月而工竣。

附 志內引用書目
地志類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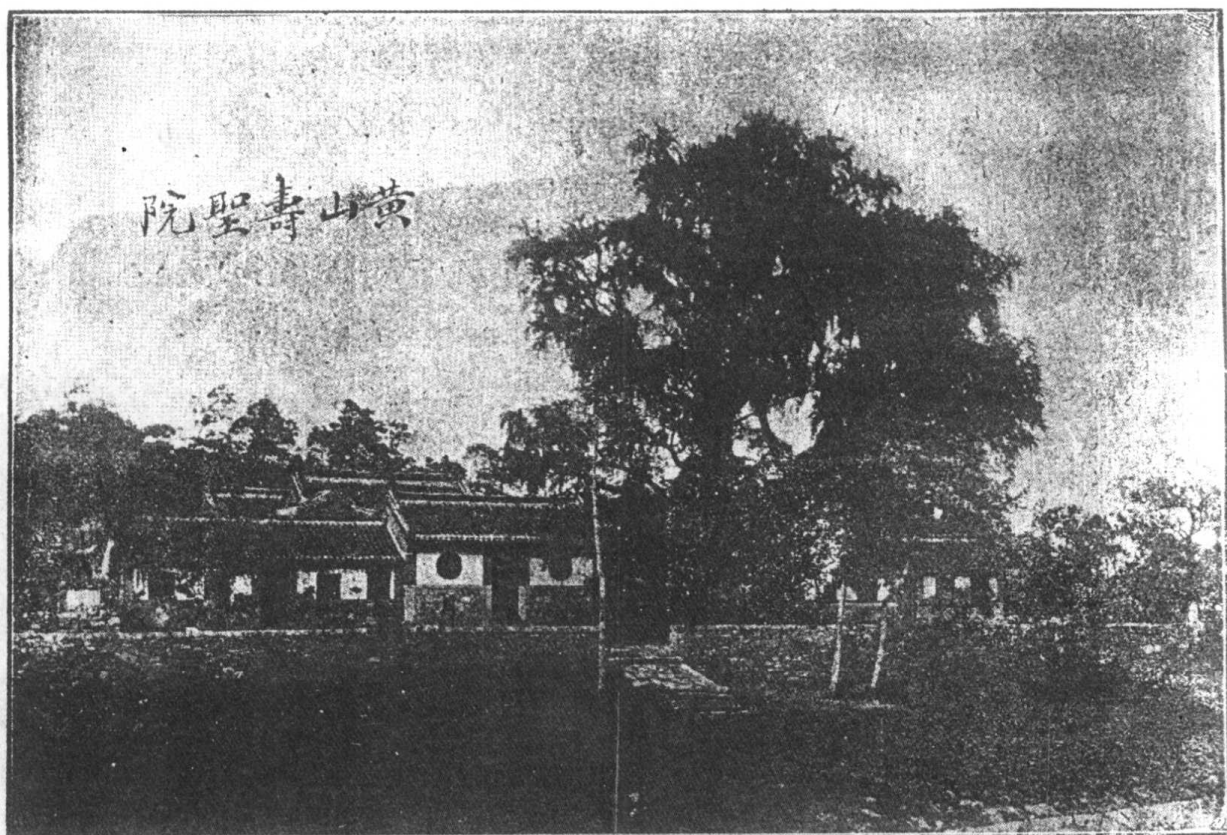
圖總境全縣平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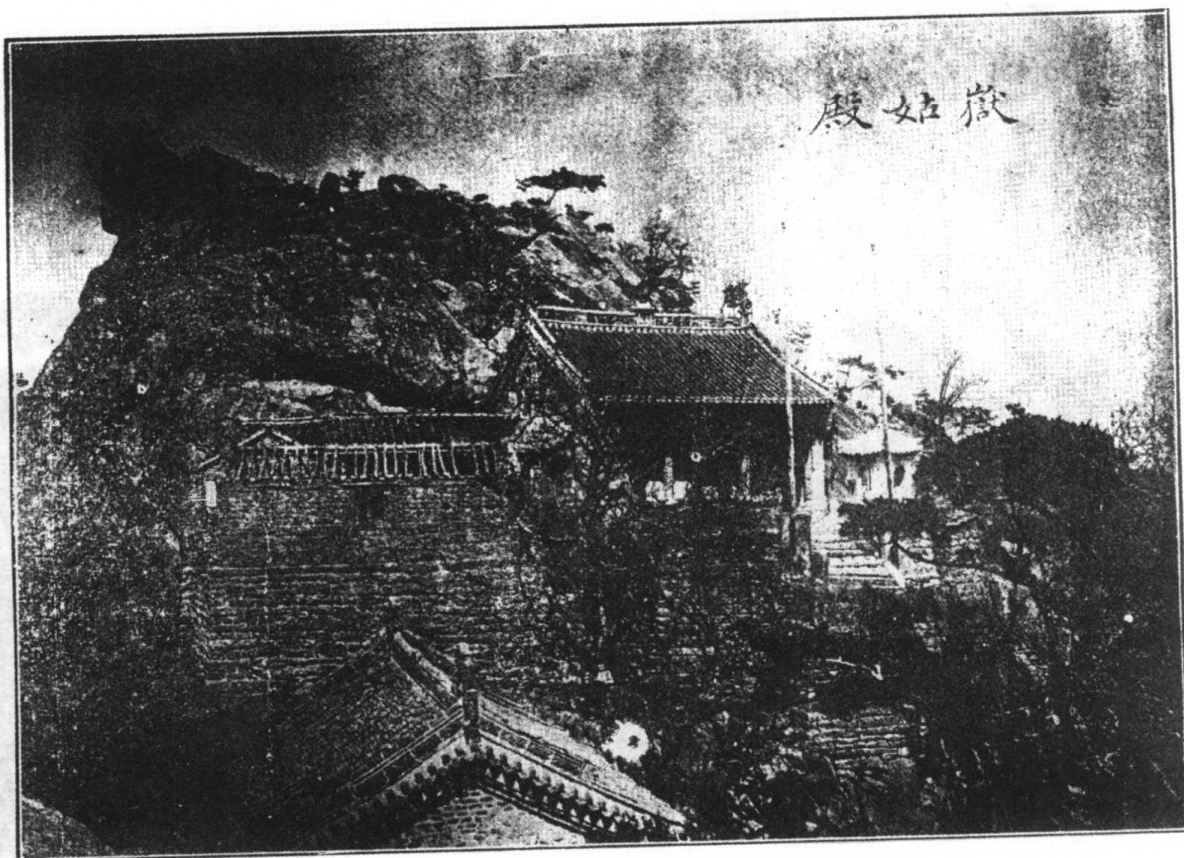
勝蹟影片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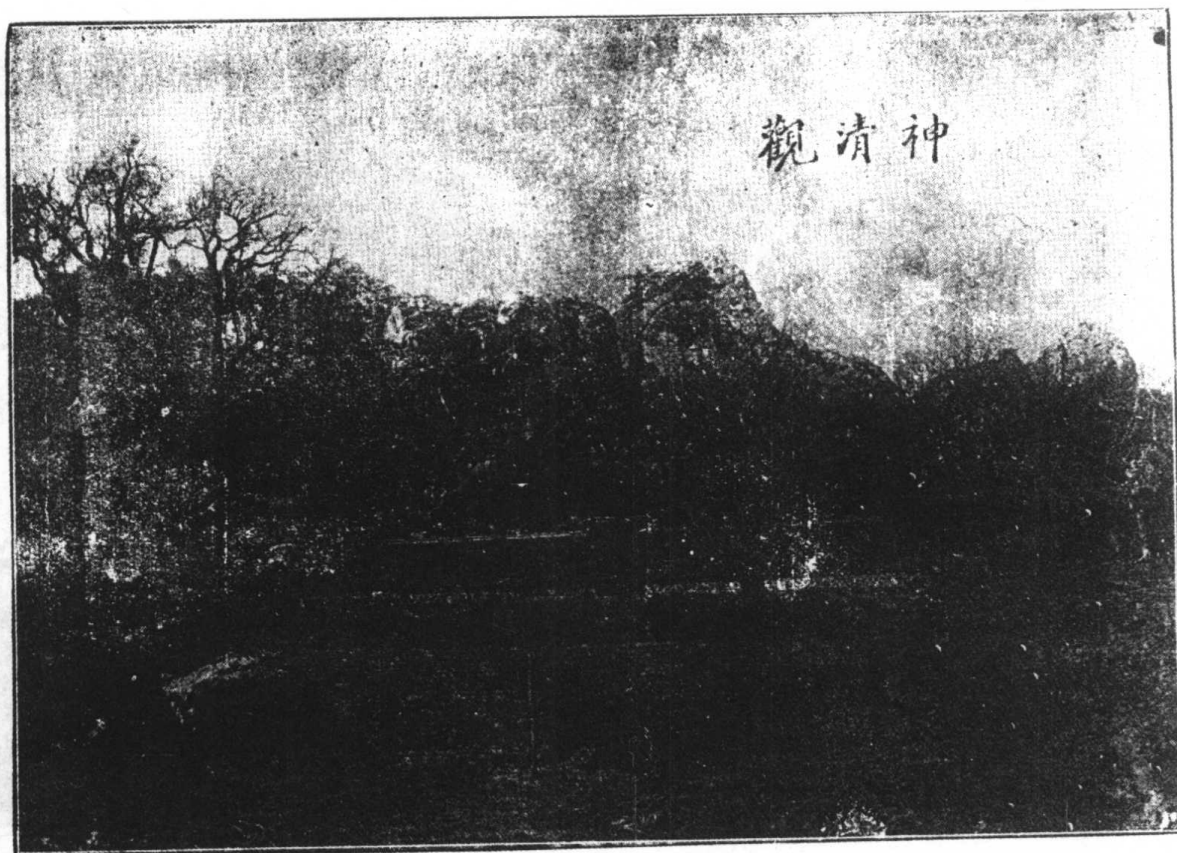
勝蹟影片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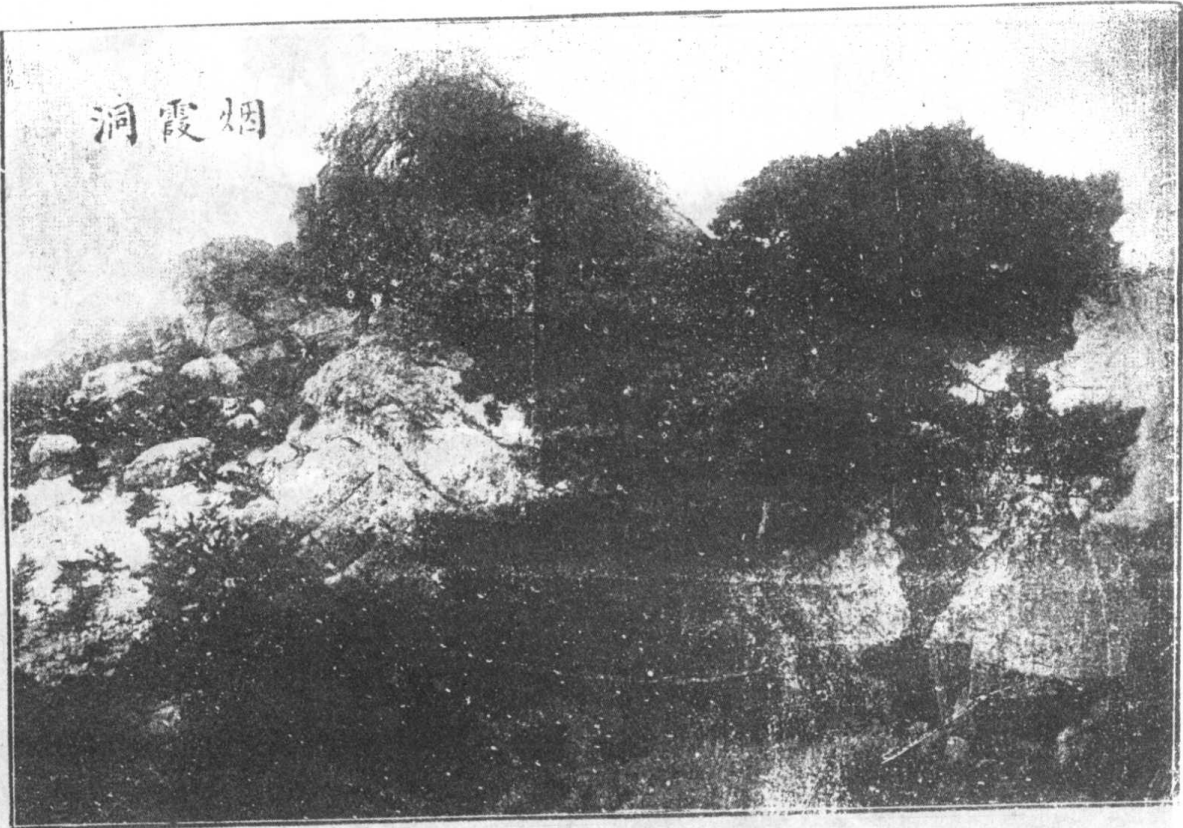


勝蹟影片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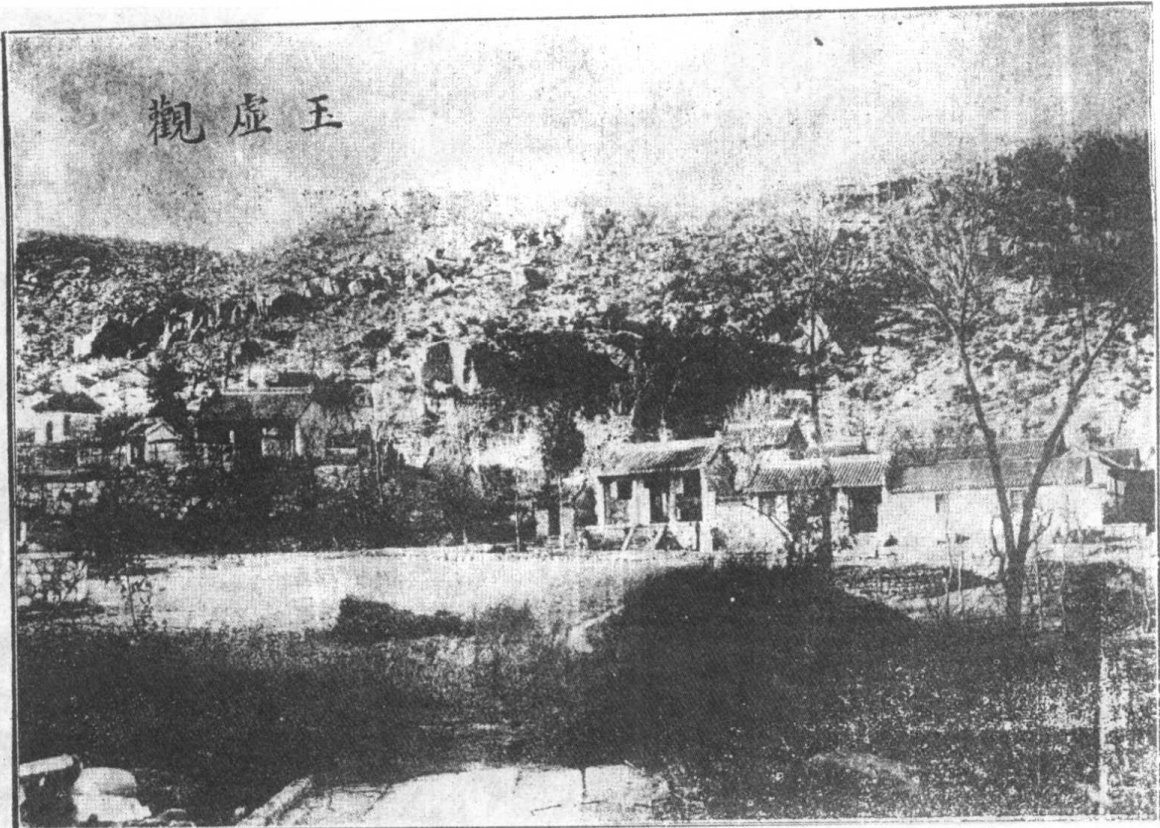


勝蹟影片四





勝蹟影片五



勝蹟影片六